

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8月17日收到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北京锦圣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锦圣基金”）的通知，锦圣基金自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8月17日通过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15,001,486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3.91%（本公告计算相关股份数量、比例时，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）。结合锦圣基金前次权益变动情况（详见锦圣基金于2021年2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更新后）》），本次减持后其已达到权益变动披露要求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

交易日期	交易方式	卖出数量（股）	卖出价格区间（元/股）
2021年2月	集中竞价	----	----
	大宗交易	3,170,000	19.45
2021年3月	集中竞价	199,700	22.80-25.17
	大宗交易	----	----
2021年4月	集中竞价	3,339,486	21.82-24.57
	大宗交易	4,635,000	22.21-21.82
2021年5月	集中竞价	304,600	20.47-24.29
	大宗交易	3,150,000	20.47-21.61
2021年6月	集中竞价	258,800	24.12-28.54
	大宗交易	----	----
2021年7月	集中竞价	250,500	27.28-31.82
	大宗交易	2,170,000	27.28
2021年8月	集中竞价	693,400	31.15-33.06

	大宗交易	----	----
合计	---	15,001,486	19.45-33.06

(二) 权益变动前后股东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权益变动前 持有股份		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有股份	
	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	股数 (股)	占总股本 比例 (%)
北京锦圣 投资中心 (有限合 伙)	合计持有股份	47,259,748	12.20	32,258,262	8.40
	其中： 无限售条件股份	47,259,748	12.20	32,258,262	8.40
	有限售条件股份	0	0.00	0	0.00

二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2、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8月17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15,001,48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91%。

3、2021年2月4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了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于2021年2月23日披露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（更新后）》），当时其权益变动已累计达到6.04%（以当时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计算）。因此本次累加前次超比例减持部分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已达到权益变动标准。

4、自2020年7月18日至2021年8月17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8,385,51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9995%。

5、本次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刊登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8月17日